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统计学院推荐 2027 届优秀应届 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分细则

一、总则

为进一步加强统计学院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分规范管理，提高研究生推免选拔质量，完善全面考查、综合评价、择优选拔的推免评价体系和工作机制，确保推免工作公平公正，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 and《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成信校发[2025] 165 号），参照《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推荐 2027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分细则》（成信校发【2025】166 号）文件规定内容，特制定本细则。

1、综合素质加分包括五类：学科竞赛类、科研成果类、社会实践类、外语能力类、其他类；满分为 10 分，超过按 10 分计，保留两位小数。

2、学院按五类加分细则结合学院学科专业特点制定本学院加分细则。学院加分细则不能与学校加分细则矛盾，否则按照学校标准执行。

3、所有认定的综合素质加分项均为学生本科阶段以成都信息工程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获得。

4、各类加分细则经牵头部门认定后执行。学科竞赛类由学校教务处牵头，科研成果类由学校科技处牵头，社会实践类由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牵头，外语能力类由学校教务处和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处牵头，其他类由学校党委保卫部（武装部）和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处牵头。

二、加分项目及标准

(一) 学科竞赛类（满分 6 分）

1. 根据《成都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学科竞赛获奖加分按照类别，级别，等次和排名进行认定，只计算与学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获奖。学科竞赛类别、级别参照学校每年统一发布“学校学科竞赛项目清单”。

2. 同一学科竞赛项目的获奖加分标准原则上在同一学科大类相关学院保持一致。

3. 加分标准：

加分项目类别			加分标准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A 类学科竞赛获奖 (累计不超过 6 分)		国家级	6 分/项	5 分/项	4 分/项
		省级	3 分/项	2.5 分/项	2 分/项
B 类学科竞赛获奖(累计不超过 6 分)	B1 类学科竞赛(累计不超过 4 分)	国家级	4 分/项	2.5 分/项	2 分/项
		省级	1.6 分/项	1 分/项	0.8 分/项
	B2 类学科竞赛(累计不超过 2.5 分)	国家级	2.5 分/项	1.5 分/项	1.2 分/项
		省级	1 分/项	0.6 分/项	0.4 分/项
	B3 类学科竞赛(累计不超过 1.5 分)	国家级	1.5 分/项	0.8 分/项	0.5 分/项
		省级	0.4 分/项	0.3 分/项	0.2 分/项
其他学科竞赛获奖(累计不超过 0.5 分)	除 A 类、B 类外的其他学科竞赛	国家级	0.2 分/项	0.15 分/项	0.1 分/项
		省级	0.08 分/项	0.06 分/项	0.04 分/项

备注：

(1) 学科竞赛类别以学校当年公布的学科竞赛项目清单为准，且 2023 年及以前获奖的 B 类学科竞赛按照上述 B2 类学科竞赛标准认定。

(2) 若没有明确获奖等次的学科竞赛，第 1 名认定为一等奖，第 2 名认定为二等奖，第 3 名认定为三等奖。

(3) 若设置有特等奖的学科竞赛，则其“特等奖”按照“一等奖”加分标准的 110% 认定加分。

(4) 同一竞赛项目的不同赛道(或不同作品)，不同年份的竞赛获奖，以及同一作品参加不同学科竞赛项目的竞赛获奖，均按最高计分，不累计。

(5) 团队获奖，须明确团队负责人及成员的排名，按照排名进行加分，且同一获奖的加分总和不能超过其单项加分的 2 倍。学科竞赛团队获奖加分规则：团队获奖，按照“总分 $\times (\frac{1}{2})^{\text{排名}-1}$ ”计算，得分规则如下：

名次	排名第 1	排名第 2	排名第 3	排名第 4	排名第 5	……
得分占比	100%	50%	25%	12.5%	6.25%	

4. 学科竞赛加分项目清单

与学业相关的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以本细则所列出的学科竞赛加分项目清单为准。统计学院学科竞赛加分项目清单如下：

2023 年学科竞赛项目清单

序号	竞赛名称	主办单位	竞赛级别	认定类别
1	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教育部、中央统战部、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知识产权局、共青团中央	国家级	A

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	国家级	A
3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	国家级	A
4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国家级	B
5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中国商业统计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统计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国家级	B
6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中国统计教育学会	国家级	B
7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商务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国家级	B
8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国家级	B
9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国家级	B
10	四川省大学生企业大数据智能决策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
11	四川省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竞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
12	四川省大学生金融科技建模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
13	四川省大学生证券投资模拟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

14	四川省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
15	四川省大学生信息素养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
16	四川省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
17	四川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
18	四川省大学生全生命周期碳中和创新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
19	POCIB 全国大学生外贸从业能力大赛	商务部中国国际贸易学会	国家级/省级	其他
20	全国大学生数据要素素质大赛	全国数据工程教学联盟	国家级/省级	其他
21	东方财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挑战赛	共青团中央青年发展部、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	国家级/省级	其他

2024 年学科竞赛项目清单

序号	竞赛名称	主办单位	竞赛级别	认定类别
1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教育部、中央统战部、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知识产权局、共青团中央	国家级	A
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	国家级	A

3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	国家级	A
4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国家级	B1
5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商务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国家级	B1
6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国家级	B1
7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中国统计教育学会	国家级	B1
8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国家级	B2
9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中国商业统计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统计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国家级	B2
10	“工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科技 innovation 大赛	中国工商银行	国家级	B3
11	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	中国优选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	国家级	B3
12	四川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13	四川省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竞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14	四川省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15	四川省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16	四川省大学生企业大数据智能决策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17	四川省大学生科普讲解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18	四川省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19	四川省大学生区块链技术应用创新大赛暨川渝大学生区块链技术应用创新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20	四川省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21	POCIB 全国大学生外贸从业能力大赛	商务部中国国际贸易学会	国家级/省级	其他
22	全国大学生数据要素素质大赛	全国数据工程教学联盟	国家级/省级	其他
23	东方财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挑战赛	共青团中央青年发展部、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	国家级/省级	其他

2025 年学科竞赛项目清单

序号	竞赛全称	竞赛主办单位	竞赛级别	认定类别
1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教育部、中央统战部、中央网信办、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国家知识产权局、共青团中央	国家级	A
2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	国家级	A
3	“挑战杯”中国	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	国家级	A

	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4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国家级	B1
5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国家级	B1
6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中国统计教育协会	国家级	B1
7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国家级	B1
8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中国商业统计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统计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国家级	B2
9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商务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国家级	B2
10	全国大学生能源经济学术创意大赛	中国优选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	国家级	B3
11	四川省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1
12	四川省大学生区块链技术应用创新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1
13	四川省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1
14	四川省大学生科普讲解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1
15	四川省大学生全生命周期碳中和创新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2
16	四川省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2
17	四川省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2
18	四川省大学生数据采集与分析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19	四川省大学生数据挖掘挑战赛	四川省教育厅	省级	B3

20	全国大学生数字贸易综合技能大赛	浙江大学中国数字贸易研究院	国家级/省级	其他
21	全国大学生数据要素素质大赛	全国数据工程教学联盟	国家级/省级	其他
22	东方财富杯全国大学生金融挑战赛	共青团中央青年发展部、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	国家级/省级	其他

注：2026 年统计学院学科竞赛加分项目清单结合学校当年统一发布的“学校学科竞赛项目清单”，参照 2023-2025 年学科竞赛加分项目清单执行。

(二) 科研成果类（满分 4 分）

科研成果加分项目包括四类：公开发表科研论文、学术著作、获得授权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各加分子类中的每一个不同科研成果可累计加分，累计不超过 3 分，单个科研成果的加分最高不超过 1 分，所有科研成果加分累计不超过 4 分。若同一个科研成果存在不同层次的多个体现形式，则在认定加分时只计算其中最高分，不累计加分。所有成果需学生本人为独立署名或排名第一署名完成的与本专业相关的科研成果。

1. 公开发表论文（累计不超过 3 分）

论文类别	加分标准
B2 类及以上	1 分
C 类（南核（CSSCI）扩展版来源期刊/《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	0.8 分

注：只统计独撰或第一作者且已正式见刊的论文，通讯作者可计算为第一作者（但计算累计数不能超过 2 篇）。“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均为“唯一的第一作者”和“唯一的第一通讯作者”，一篇论文有多个共同第一作者或多个共同通讯作者均不予计算。学术论文类别参考《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科研业绩分类认定参考目录》（成信校发〔2025〕38 号）。

2. 学术著作（累计不超过 3 分）

著作类别	加分标准
A1	1 分
A2	0.8 分
B1	0.6 分
B2	0.5 分

注：只统计独撰或第一作者且已正式出版的学术著作，学术著作类别参考《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科研业绩分类认定参考目录》（成信校发〔2025〕38 号）。

3. 授权专利及软件著作权（累计不超过 3 分）

类型	加分标准
国际发明专利	1 分
国内发明专利	0.8 分
实用新型	0.5 分
软件著作权	0.2 分（累计不超过 1 分）

4.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累计不超过 3 分）

项目类型	加分标准
国家级	1 分
省级	0.6 分

注：只统计排名第一、省级以上立项项目，项目级别由教务处认定；已终止或延期结题或结题未通过的项目均不计分。

（三）社会实践类（满分 1 分）

1. 加分子类包括：荣誉称号、文体竞赛获奖。

2. 加分项目明确有等级的按照等级加分标准加分；若没有明确等级的，则根据排名进行等级认定后加分，其中：第 1 名认定为一等奖，第 2-3 名认定为二等奖，第 4-8 名认定为三等奖。

3. 学校每年统一发布“荣誉称号和文体竞赛清单”（见文后附件 1）。

4. 加分标准：

加分项目类别		加分标准
荣誉称号	国家级	1 分/项
	省级	0.5 分/项
	校级	0.2 分/项
文体竞赛获奖	国家级	一等奖及以上 1 分/项， 二等奖 0.5 分/项， 三等奖 0.4 分/项
	省级	一等奖及以上 0.3 分/项， 二等奖 0.2 分/项， 三等奖 0.1 分/项
备注	(1) 同一荣誉称号及奖项不能重复加分，加分只计一次。 (2) 文体竞赛获奖团体的成员统一按照加分标准进行加分，不区分排名。 (3) 国际荣誉称号(国际文体竞赛获奖)参照执行，但不得低于国内荣誉称号(国内文体竞赛获奖)相关要求。	

5. 学校荣誉称号和文体竞赛加分项目清单

序号	类别	名称	颁奖单位
1	称号类	大学生年度人物	教育部、人民日报社
2	称号类	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	共青团中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
3	称号类	团中央全国大学生志愿服务团队	共青团中央
4	称号类	四川省优秀共青团员	共青团四川省委
5	称号类	四川省优秀共青团干	共青团四川省委
6	称号类	四川省大学生综合素质 A 级证书	共青团四川省委
7	称号类	四川青年五四奖章	共青团四川省委
8	称号类	四川省（成都市）社会实践先进个人	共青团四川省委、共青团成都市委
9	称号类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青春榜样”	中共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委员会
10	称号类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优秀共青团干	共青团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委员会
11	称号类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三好学生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序号	类别	名称	颁奖单位
12	称号类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优秀学生干部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13	称号类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成都信息工程大学委员会
14	比赛类	全国/四川省大学生艺术展演	教育部、四川省教育厅
15	比赛类	“强国复兴有我——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四川省女大学生演讲比赛	四川省妇女联合会、中共四川省委网信办、四川省教育厅
16	比赛类	四川省大中小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校园舞台剧展评活动	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17	比赛类	西部学校音乐周展演活动	四川省教育厅
18	比赛类	四川省“青年学党史·奋进新征程”大学生有声阅读党史作品展演活动	四川省委党史研究室、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共青团四川省委
19	比赛类	“向电信网络诈骗说不”四川省青少年反诈宣传短视频征集活动	共青团四川省委、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公安厅、四川省广播电视局
20	比赛类	四川省高校校园原创文化精品巡展巡演活动	四川省教育厅
21	比赛类	贡嘎杯“三大球”系列比赛（篮球、足球、排球）	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体育局、共青团四川省委
22	比赛类	全国大学生田径、游泳、乒乓球等单项竞赛	教育部、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
23	比赛类	全国大学生三大球系列比赛	教育部、体育总局、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
24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田径比赛	四川省教育厅
25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游泳比赛	四川省教育厅
26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乒乓球比赛	四川省教育厅
27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羽毛球比赛	四川省教育厅
28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武术比赛	四川省教育厅
29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健美操、啦啦操、艺术体操、体育舞蹈比赛	四川省教育厅
30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台球比赛	四川省大学生体育协会
31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围棋象棋比赛	四川省大学生体育协会、四川省棋类协会
32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健身健美比赛	四川省大学生体育协会
33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网球比赛	四川省大学生体育协会
34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毽球比赛	四川省大学生体育协会
35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舞龙舞狮比赛	四川省大学生体育协会
36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跆拳道比赛	四川省大学生体育协会
37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跑酷比赛	四川省大学生体育协会
38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定向运动比赛	四川省大学生体育协会
39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跳绳比赛	四川省大学生体育协会
40	比赛类	中国大学生篮球（足球、排球）联赛（四川赛区）	中国学生体育联合会
41	比赛类	四川省高校学生国家安全知识暨宣传作品竞赛	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国安厅、共青团四川省委
42	比赛类	“感恩资助心向党 政策宣传我来	四川省教育厅

序号	类别	名称	颁奖单位
		讲”微视频征集展播活动	
43	比赛类	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教育部
44	比赛类	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四) 外语能力类 (满分 1 分)

1. 该类加分项目包括：英语等级证书、TOEFL（托福）考试、IELTS（雅思）考试、德语等小语种考试等的成绩单或等级证书。

2. 加分项目类别和标准：

加分项目类别		加分标准	
英语等级证书（非英语专业）		CET-6 级 580 分及以上	1 分/项
		CET-6 级 425 分-580 分(不含)	0.3 分/项
TOEFL（托福）考试成绩		95 分及以上	1 分/项
		80 分-95 分（不含）	0.5 分/项
IELTS（雅思）考试成绩		7.0 分及以上	1 分/项
		6.0 分-7.0 分（不含）	0.5 分/项
小语种加分规则（非外语专业）	德语（歌德和德福）考试等级或成绩	B2 及以上/19 分-20 分	1 分/项
		B1/16 分-18 分	0.5 分/项
	西班牙语考试等级	B2 及以上	1 分/项
		B1	0.5 分/项
	法语考试等级	B2 及以上	1 分/项
		B1	0.5 分/项
	俄语考试等级	ТРКИ-II	1 分/项

		Т Р К И-I	0.5 分/项
	日语 考试等级	N2 及以上	1 分/项
		N3	0.5 分/项
	韩语 考试等级	TOPIK 6 级	1 分/项
		TOPIK 5 级	0.5 分/项
备注		其他小语种认定加分参照上述加分标准执行，且 单项加分最高不超过 1 分	

(五) 其他类 (满分 1 分)

1. 该类加分项目包括：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国际组织实习。

2. 参军入伍服兵役是指本科阶段应征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含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且服役期间思想、工作等各方面 表现良好，未受任何处分，圆满履行兵役义务的。

3. 参加国际组织实习是指本科阶段参加我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的主要国际组织名录中的国际组织实习满 3 个月及以上(同一个国际组织的多段实习经历不予叠加计算，线上实习不计入)。

4. 加分标准：

加分项目类别	加分标准
参军入伍服兵役	1 分
参加国际组织实习	1 分/项

三、附则

本细则的最终解释权归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统计学院。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统计学院

2026 年 1 月 12 日